

四川省财政厅

川财绩函〔2018〕3号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送 2018 年省级财政 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函

各市（州）、扩权试点县（市）财政局：

根据新《预算法》和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按照财政部具体指导意见和《四川省财政绩效管理五年规划（2016-2020年）》，财政厅研究制定了《2018年省级财政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现印送你们参考，请立足实际，研究明确2018年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重点工作，有力、有序和有效推进绩效管理改革。



2018 年省级财政全面实施绩效 管理工作要点

2018 年是实施新《预算法》关于“讲求绩效”总要求的关键之年，也是贯彻落实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总部署的开局之年，全面深化绩效管理刻不容缓、意义重大。全省各级财政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研究、扎实推进，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促进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制度。现将 2018 年省级财政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要点通知如下。

一、全面建立健全制度体系

按照财政部“体现权责对等，放权和问责相结合。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的具体工作要求，2018 年省级财政将从制度机制、管理办法、业务规范三个层面全面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一）建立完善四项机制。

1. 完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机制。实现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审、同步上会、同步批复、同步公开”，使绩效目标真正成为预算编制的前置条件。

2. 创建重大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制定《四川省省级财政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实施方案》，通过开展重大项目预算事前

绩效评估，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财政支持的方式、项目预算的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核定项目真实支出需求，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3.完善预算安排与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通过绩效评价科学衡量财政资金使用效果，将资金使用效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实行奖惩并重，切实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创建预算绩效问责机制。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对使用财政资金绩效低下或无效的，严格实施绩效问责，切实强化各级各部门支出责任意识和绩效理念。

（二）制发四个管理办法。

5.制发《四川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规范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主体、内容、载体、时间和程序等具体事项，加大公开力度，拓展公开渠道，提高绩效管理实效。

6.制发《四川省省级财政绩效管理专家库管理办法》。规范行业、技术专家参与绩效管理工作的资格条件，专家库的组建、使用、管理和监督活动，发挥专家专业技术优势，强化专业技术支撑。

7.制发《四川省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管理，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8.制发《四川省省级财政绩效管理问责办法》。规范绩效问

责范围、问责措施、问责程序、问责时限等，使绩效问责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推动绩效问责成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手段。

（三）健全四个业务规范。

9.制定《四川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统一规范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操作流程、主要方法、指标体系框架等，促进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规范性。

10.完善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特性指标库。针对基本建设、教育事业发展、生态文化建设等支出方向项目特征和属性，制定符合项目实际、准确反映项目绩效的特性指标，并归纳整理形成指标库，促进提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质量。

11.修订《四川省市(县)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2017年市(县)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结果，对部分指标内容和权重进行修改完善，提高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准确性和合理性。

12.修订《四川省省级财政绩效第三方机构评价工作质量跟踪办法》。对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质量跟踪评分计算方法和质量跟踪结果考核系数进行修改完善，提高对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考核准确性。

二、全面促进绩效深度融入预算

按照财政部“紧紧围绕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注重成本效益

分析，关注支出结果和政策目标实现程度”具体工作要求，2018年省级财政将从“前期控制、中期监控、后期评价、结果应用”四方面促进绩效深度融入预算。

（一）做深做实绩效目标。

13.严格编审绩效目标。按照“干多少事、花多少钱”的原则，编制预算根据“任务栏、时间表、标准值、成绩单”等绩效目标指标和指标值进行严格测算，避免财政资金损失浪费。

14.积极公开绩效目标。除涉密内容和敏感信息外，省级财政将编制审核通过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提交省人代会审核通过后，及时进行批复和公开，接受外部监督。

15.加强事前绩效评估。扩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覆盖面，对重点重大项目支出进行深度评估，客观真实评估项目实际支出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二）积极开展绩效监控。

16.省级绩效监控扩面提质。除涉密部门（单位）外，所有省级部门原则上全面开展绩效监控，采取对照检查数据分析、实地核查等方式，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管理以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及时纠正绩效目标执行偏差，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实现。

17. 加强绩效监控督导。对省级部门开展绩效监控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跟踪督导，适时进行现场督导，促进部门预算绩效监控工作实质性进展。以年度支出预算评价项目为重点，对其 2018

年度的绩效情况动态跟踪监控，促进不断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18. 市县绩效监控开展试点。结合市县绩效管理改革推进情况，选择 2—3 个市（州）本级和 4—5 个县（市、区）开展预算绩效运行监控试点工作，探索市县绩效监控的方式方法。

（三）深度拓展绩效评价。

19. 继续拓展绩效评价范围。分别对省级 23 个项目支出、4 项财政政策、1 项一般性转移支付、25 个部门整体支出和市县财政管理绩效进行绩效评价。其中首次对一般性转移支付进行评价，首次将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纳入评价范围，评价范围实现四本预算全覆盖。

20. 继续创新绩效评价方式。探索实行绩效评价“工作证制度”管理模式，规范评价人员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评价方的协调联系，提高工作效率。利用现代信息化技术和大数据理念开发绩效评价数据采集系统（手机 APP），逐步构建绩效评价“互联网+”模式，提高现场信息采集的科学性、有效性和规范性，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提升质量水平。

21. 继续优化绩效评价方法。积极探索并完善评价方法，以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传统评价方法为基础，利用现代信息化技术和大数据理念方法分析评价，多渠道采集数据，多维度进行比较分析，有效提升评价报告质量。

（四）严格实施结果应用。

22. 严格落实预算挂钩。省级财政以创建预算安排与资金使

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为抓手，切实将评价结果应用到预算编制中，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预算安排时予以支持和激励；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较多、达不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根据情况调整项目或相应调减项目预算，直至取消该项财政支出，切实将评价结果作为优化支出结构的支撑。

23.切实加大公开力度。2018年度省级财政所有预算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部分重点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均实行公开，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透明度。同时，8个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作为财政决算内容报送省人大常委会审查，省级绩效管理结果提请省政府办公厅在全省进行通报，切实将评价结果作为规范透明财政的支撑。

24.严格督促问题整改。省级财政对绩效评价发现的各类问题以点对点的形式，督促相关单位在项目立项、制度完善、加强管理、问责追责、提高资金绩效等多方面实行“一对一”整改到位，切实将评价结果作为提高管理水平的支撑，促进提高全省预算管理整体水平。

三、全面夯实绩效管理基础

2018年，省级财政从积极建设智库、加快信息系统建设、严格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加大绩效管理培训力度、加大宣传力度五方面夯实绩效管理基础，着力提高绩效管理实效。

25.加强智库建设。建立省级绩效管理专家库，选聘一批高水平的行业、技术专家参与绩效管理工作。大力培育和选聘一批

适应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改革的第三方机构，为绩效管理提供智力支撑。

26.建立健全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发绩效评价数据采集系统（手机APP），加强绩效评价大数据分析处理，提高绩效管理客观性和准确性。依托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逐步实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专家库、指标库全面信息化，全面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效率。

27.加大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力度。严格实施省级部门和市（州）、县（市、区）财政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引导全省各级各部门强化绩效理念、加大绩效管理工作力度，对先进单位予以通报表彰，对连续两年考核名次靠后的单位财务负责人进行约谈，提高全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28.加大绩效管理培训力度。省级财政将举办省级部门、市县财政部门、第三方机构等多个层次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班，分类开展绩效管理政策、制度、方法和操作流程的讲解培训，努力构建一支业务过硬、作风优良的绩效管理队伍。

29.加大绩效管理宣传。在《中国财经报》、《四川财政与会计》、财政部绩效管理平台、财政厅门户网站等载体对绩效管理理论、案例和省级部门、市县好的工作经验做法进行集中宣传报道，营造绩效氛围，强化绩效理念。

四、全面加强绩效管理的政治保证

30.不断加强党的领导，将全面从严治党作为实施绩效管理

的根本政治保证。一是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引导党员干部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是改进和加强思想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理想信念，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三是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同检查，切实抓好抓实党风廉政建设。引导党员干部始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确保中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在全省各级财政部门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继续完善绩效内控制度建设，切实加强财政廉政风险防控措施，规范财政权力运行。

抄送：财政部预算司、省人大财经委、省级各部门。